

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4 年度“提质增效重回报”行动方案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为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中央金融工作会议精神，落实国务院《关于进一步提高上市公司质量的意见》要求，积极响应上海证券交易所《关于开展沪市公司“提质增效重回报”专项行动的倡议》，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，切实保障和维护投资者合法权益，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四川长虹”）结合自身发展战略、经营情况及财务状况，制定了 2024 年度“提质增效重回报”行动方案（以下简称“本方案”），具体举措如下：

一、聚焦主营业务，提升经营质量

2024 年，公司将保持战略定力，强化战略执行，坚持“管理提效、经营提质、创新引领、稳健发展”的经营方针，提升产品力、制造力、市场力、品牌力，夯实产业发展基础；聚焦产业升级方向进行突破，打破产业发展长期瓶颈；推动管理优化，创新经营发展机制保障；强化效率提升，提高经营发展加速动能，推动经营质量再上新台阶。一是稳抓主业。准确把握行业发展趋势，推动家电换“智”，不断优化产品结构，持续向套系化、高端化、智慧家居融合方向发展；同时推进质量管理专项工程，加强质量管控，为消费者提供质量过硬的产品和优质高效的服务。二是坚持实施“智改数转”“AI 赋能”。公司坚持以科技引领、创新驱动为核心，不断提升智能制造能力，依托长虹国家级“双跨”工业互联网平台进行产业赋能，强化上下游产业协同，实现供应链资源有效整合和大规模柔性生产，促进生产制造效率的有效提升和商业库存周转的合理优化。三是推进品牌振兴专项计划，构建定位清晰的产品品牌矩阵，提升品牌美誉度和知名度。四是持续开

展世界一流企业对标提升行动，推动公司从“重规模、重速度”向“重效益、重质量”的发展模式转变，促进企业实现良性稳定发展。

二、重视投资者回报，维护股东权益

公司高度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，本着分享经营成果、提振投资者持股信心，同时兼顾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，实施积极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。2016年-2022年公司连续七年实施现金分红，累计分红比例超过30%。2024年公司制定并披露了《四川长虹股东回报规划》，坚持以持续、稳定的现金分红与投资者分享公司发展成果，引导投资者树立长期投资和理性投资理念。

2024年6月25日，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决定2024年中期利润分配具体方案的议案》，同意授权董事会满足现金分红条件的情况下，制定2024年中期现金分红方案并实施。未来，公司将秉持积极回报股东的一贯政策，并充分考量经营效益、资本开支计划、现金流量状况等因素，坚持为投资者提供可持续、相对稳定的现金分红，为投资者带来长期的投资回报。

三、加强信披质量，重视投资者沟通

公司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，严格遵守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要求，持续完善自身信息披露相关制度，积极建立与资本市场的有效沟通机制，全面保障投资者，尤其是中小投资者的知情权及其他合法权益。公司多年来通过投资者热线、上证e互动、投资者邮箱、股东大会、业绩说明会、接待投资者及分析师调研等渠道或方式，与投资者建立起多渠道、多形式、常态化、高质量的良性互动机制，营造了良好的沟通环境。后续公司将继续强化投资者关系管理，树立科学的市值观，加强与投资者互动交流，重视公司资本市场表现，努力推动公司市场价值与内在价值相匹配，不断提升投资者对公司战略和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同感，提高公司的市场形象和品牌价值。

四、坚持规范运作，完善公司治理

公司严格按照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》《上海

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——规范运作》等相关规定，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对《公司章程》《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《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等制度进行了修订，持续优化公司治理，进一步加强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的建设，提升规范运作水平。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要求，不断完善国有控股上市公司治理机制，建立了股东大会、董事会、监事会和经营管理层的公司治理架构，形成了科学规范、权责法定、权责明晰、协调运转、有效制衡的公司治理体系，切实维护了上市公司的独立性。公司不断优化独立董事履职方式，强化履职支撑，充分发挥独立董事在董事会中参与决策、监督制衡、专业咨询的作用。同时，公司严格执行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及保密制度，做好内幕信息保密工作，保障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。公司坚持合规底线，推动合规风控体系建设，构建了集风险、内控、合规、法律为一体的内部控制管理体系。

公司高度重视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等“关键少数”的职责履行和风险控制，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密切关注资本市场新规，及时、全面地了解监管动态，同时公司积极组织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参加监管机构组织的相关培训，提高“关键少数”的专业素养和履职能力，强化“关键少数”人员合规意识。

五、秉承和谐发展理念，推动 ESG 体系建设

公司作为国有控股上市公司，在强调价值创造的同时，也积极承担相应的社会责任。公司积极探索可持续发展和环境、社会及公司治理（以下简称“ESG”）相关工作，持续推动 ESG 体系建设，连续十二年对外披露企业社会责任报告、连续两年对外披露 ESG 报告，充分、全面向市场展示公司的良好形象。公司未来将坚定不移的走高质量可持续发展道路，积极响应国家“十四五规划”，认真落实“碳达峰、碳中和”战略部署要求，以经济社会发展全面绿色转型为引领，以减污降碳协同增效为抓手，以能源绿色低碳高效利用为重点，坚持科学布局、循序渐进、创新驱动、数字赋能，开展低碳排放园区建设，推进智改数转，探索园区

绿色低碳转型路径，夯实公司智能制造的绿色未来发展道路。

六、其他说明及风险提示

未来，公司将持续推进“提质增效重回报”行动相关工作，提升经营效率和盈利能力、积极回报投资者、加强投资者沟通、坚持规范运作、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促进公司高质量发展的同时，切实履行公司的责任和义务，共同促进资本市场稳定健康发展。同时，公司将持续跟踪评估本方案的执行情况，努力通过良好的业绩表现、规范的公司治理、积极的投资者回报，践行上市公司社会责任，回馈广大投资者长期以来的信任和关注。

本方案是基于公司目前实际情况做出的计划方案，未来可能会受政策调整、国内外市场宏观环境变化等因素的影响，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。本方案涉及的未来计划、发展战略等前瞻性陈述，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，敬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年7月12日